

公司代码：603003

公司简称：龙宇燃油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龙宇燃油	603003	股票名称无变更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程裕
电话	021-58300945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东方路710号25楼
电子信箱	lyry@lyrysh.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6,130,338,596.89	5,384,438,085.87	1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38,066,061.21	4,104,311,716.67	0.8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1-6月)		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993,612.31	429,462,564.87	-254.38
营业收入	8,602,297,517.74	6,467,204,341.95	3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87,781.08	4,886,773.48	48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585,970.50	13,170,957.16	8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0	0.77	减少0.0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50	0.0242	168.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50	0.0242	168.6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37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龙宇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6	117,142,149	0	质押	89,000,000	
九泰基金—中信证券—陆家嘴信托—陆家嘴信托—鸿泰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9.26	40,866,302	40,866,302	无	0	
德邦基金—招商银行—华润信托—华润信托·瑞华定增对冲基金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9	27,285,129	27,285,129	无	0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三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2	25,238,744	25,238,744	无	0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北京恒宇天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2	23,912,005	23,912,005	无	0	
何建东	境内自然人	4.62	20,359,486	20,359,486	无	0	

兴业证券—兴业—兴业证券金麒麟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国有法人	4.18	18,417,462	18,417,462	无	0
徐增增	境内自然人	2.72	12,015,653	0	质押	7,803,910
刘振光	境内自然人	1.42	6,259,090	0	无	0
兴业全球基金—农业银行—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定增策略产品（个分红）委托投资	国有法人	1.39	6,139,154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龙宇控股由徐增增、刘振光、刘策 100%控股,刘振光与徐增增为夫妻关系;徐增增为公司董事长,刘振光为公司董事,刘策为公司董事、总经理。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对外大力拓展市场,积极开发大型央企国企客户;稳定销售,提升盈利能力;对内深化管理,调整组织架构与业务流程,提升了运营效率,显著改善了公司经营状况,实现了经营业绩同比大幅度提升,实现营业收入 86.02 亿元,同比上升 33.0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868.78 万元,同比上升 487.05%。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大宗商品贸易业务

(1) 油品业务方面:公司继续在开拓市场,控制成本,杜绝风险,稳健经营的策略下运营。报告期内,关于油品批发业务,一是公司在燃料油业务的基础上开发了成品油业务,形成了多元化的产品经营模式,中石化、中海油等大型央企成为公司重要客户之一;二是加强对客户和供应商的风险排查,强化风险控制手段。关于船加油业务,一是保留并维护好核心客户,出租闲置船,二是认真分析市场状况,把握好采购节奏,针对不同客户需求提供油品供应服务,同时,从节能

等方面强化成本费用控制，实现了销售收入的增长。

2017 年上半年，完成销量 25.19 万吨，同比上升 179.19%，实现销售收入 11.33 亿元，同比增长 307.53%，实现毛利 1,568.17 万元，同比增长 27.14%。

(2) 金属贸易业务方面：公司基于多年来积累的经验 and 资源，加强市场研究，积极开拓市场，与大型央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关系；以市场为导向，适时改变业务模式，加强内外贸的配合，发挥各自所长，在杜绝资金、政策风险的前提下夯实内外贸现货与期货业务，稳健经营，在稳步提升贸易额的基础之上不断优化客户结构，提升吨毛利，取得了显著的业绩提升。

2017 年上半年，实现销售收入 74.65 亿元，其中，铜销售收入 60.90 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70.79%；镍销售收入 11.53 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3.40%；其他金属产品销售收入 1.38 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60%；化工产品销售收入 0.85 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0.99%。

2、数据中心业务

公司打造的北京金汉王云计算中心产业基地全部按照国家 A 级机房标准及要求进行规划和配置，部分配置达到国际 tier4 机房标准。目前，已经基本完成设计工作，进入总包和各类型设备招标阶段，计划在下半年开工建设，预计将在 2018 年上半年完成 70%左右的机柜建设工程并进入销售阶段。

另外，公司与中国联通已进入实质性合作阶段，入围中国联通北京分公司“2017 年北京联通 IDC 机房合作入围（一期）遴选项目”，并完成合同的签署流程。

公司与北京电信和北京移动的合作也在积极洽谈中，将按照相关要求，尽快完成北京电信和北京移动 IDC 合作机房的流程。此外，公司正在密切与行业领先的大型互联网公司、金融客户、政企客户进行交流，针对不同客户的特定需求，开展定制型数据中心业务。

公司建设的北京金汉王云计算中心产业基地，是公司正式进入大数据基础设施运营和服务领域的开始，也是未来上市公司新的业务增长模块。公司将努力建设成大宗商品贸易和大数据基础设施运营的双主业驱动的综合企业集团。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变更原因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颁布了财会[2017]15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变更日期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执行。

3、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将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其他收益”科目本报告期金额增加 0 元，“营业外收入”科目本报告期金额减少 0 元，无需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影响。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三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和三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徐增增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8 月 23 日